

证券代码：873537

证券简称：创为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烟台创为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年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年4月1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签订募集第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并发布相关公告。本次发行股票2,380,000股，发行价格为21元/股，募集资金49,980,000.00元，发行对象共2名，为济南同科晟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烟台业达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5月11日，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烟台创为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1376号）。2021年5月26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1）第030015号），审验认为：公司截至2021年5月20日已收到2名特定对象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49,980,000.00元。2021年6月23日起，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2021年度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依据相关监管要求规定，本次股票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管理。针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含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金额（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营业部	9550880057783300674	49,980,000.00

公司不存在违规存放募集资金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2021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2024年6月30日，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980,000.00
加：利息收入	1,950,102.99
具体用途	
1、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
2、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4,250,000.00
3、研发费用	18,500,000.00
4、购买原材料	19,157,440.31
5、付中介机构费用	420,000.00
期末余额	8,102,662.68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烟台创为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烟台创为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烟台创为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